

桃園市蘆竹區新莊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843桃園市蘆竹區大新路380巷121號

承辦人：代理輔導主任 邱彥瑛

電話：

電子信箱：yenyinc@gmail.com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莊小輔字第11000009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校辦理「109學年度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子計畫十六-1：運用因材網教學計畫—國小」，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
- 二、本案為國小教師增能，提升專業教學能力，促進學習扶助效能。
- 三、研習地點：桃園市蘆竹區新莊國小電腦教室。
- 四、研習內容：因材網在國語文、數學、英語文學習扶助上的運用，聚焦於介紹因材網功能，並運用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導入教學策略。
- 五、研習各場次科目及時間如下：

(一)國語文：110年3月17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二)數學：110年4月7日（星期三）下午 1時30分至4時30分。



(三)英文：110年5月5日（星期三）下午 1時30分至4時30分。

六、本案請於研習日前一週五之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承辦學校：新莊國小）。

七、每場次以25人為限，參加對象依以下順位審查後依序錄取：

(一)各校進行學習扶助教師（每校以一名為原則，若報名人數未額滿，再增額錄取）。

(二)其他對本議題有興趣教師。

八、教育局同意參與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九、本案聯絡人新莊國小輔導主任（電話3231264轉 610）。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

副本：

